

臺南市政府 108 年第 2 次「履順專案座談會」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9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府永華行政中心 6 樓簡報室

主席：王副秘書長揚智

記錄：嚴盈茹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名冊

壹、長官來賓致詞：

市長致詞：

臺南地檢署林檢察長、蔡檢察官、王副秘書長、詹處長、各位同仁及各位業界的朋友，大家好。

今天非常榮幸邀請到臺南地檢署林檢察長、蔡檢察官及各位好朋友一起來參加座談會，「履順專案座談會」，顧名思義就是希望市府採購案件能履約順利，其中包含幾個重點，首先是民事上的關係，希望市政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各自權利義務，第二個部分是大家所關注的發包作業，如何順利執行及兼顧公正、透明、廉能。實務上，一些公共工程發包，時常會遇到人情世故的壓力，但仍須維持基本的立場。尤其，涉及公權力的行使，無論是政務官或事務官，公正不二非常重要，請各局處及施工查核小組能引以為戒，讓臺南市政府的各項工程做到百分之百公正透明，同時也懇請各事業單位及各位貴賓、業界朋友，一起協助臺南市政府把關公共工程，做到公正、透明、廉能。

最後，希望大家透過座談會交流，把彼此心中的想法

與實際做法溝通清楚，避免執行發生偏差而衍生司法案件，謝謝各位，祝大家身體健康，事事如意。

臺南地檢署林檢察長錦村致詞：

黃市長、與會各局處首長、主管、企業界的朋友以及市府其他同仁，大家好。

臺南地檢署與臺南市政府合作「履順專案計畫」，希望透過法律規範的宣導，協助各位廠商排除履約過程中碰到的問題，並藉由溝通與交換意見，讓公共工程如期如質履約。今天特別安排實務經驗非常豐富的蔡明達檢察官來主講「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」，以案例宣導公共工程通案性問題，期望能夠幫助市府與得標廠商，在公共工程履約過程有所參考。廠商的競爭力最主要來自品質與效率，因公共工程攸關市民生活，除依規定的合理利潤外，也應重視品質，如此才能使臺南成為幸福與競爭力的標竿城市。祝今天的座談會能夠圓滿結束，也祝大家能夠履約順利成功，謝謝。

貳、主席：王副秘書長揚智主持會議：

謝謝市長與檢察長的致詞與勉勵，接下來的議程由蔡明達檢察官跟各位分享「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」，從業者的角度討論誠信與法治的重要性，在公共工程履約過程中，除遵守政府法令外，亦能兼顧企業的社會責任，如期如質完成標案，讓我們以熱烈的掌聲歡迎蔡檢察官。

一、專題報告：

「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」-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蔡檢察官

明達(內容略)。

主席：

謝謝檢察官精采的演說，剛才有提到政府有公權力，企業有影響力，其中談到廉能政府是有秩序的社會，法治面是必要的要素，道德面更是重要核心價值。我歸納為三個重點跟大家分享，法治面是讓你「不能貪」，沒有空隙可以鑽，沒辦法上下其手；再者就是「不敢貪」，貪了會受到應有的懲罰。最高層次是「不願貪」，不願貪是每個人必需要有的內在核心價值，而這個核心價值就是「君子愛財，取之有道」。最後謝謝檢察官，接下來進行下個議程。

二、意見溝通交流：

長達營造有限公司書面提案：

廠商自開工日起，每月月底估驗計價 1 次，並於每月 10 日前提送上月份估驗資料，並依工程會訂定之「公共工程估驗付款作業程序」提出必要文件，以供估驗。機關接續於 15 個工作天完成審核程序後，通知廠商提出請款單據，並於接到廠商請款單據後 7 個工作天內付款。但實務上發生監造單位審查時間過長與不確定，影響廠商權益，建議於契約內約定監造單位審查所需工作天。

長達營造有限公司總經理鄭中南現場口頭補充說明：

向主席報告，在契約內已規定廠商提送估驗計價的時程，亦有規定機關應於時間內完成審查並付款，但卻無規範監造單位的審查時間，實務上因而難以掌控期程，爾後是否可以在契約內規範監造審查期限，讓我們知道可以領到款項的時間，以上謝謝。

主席：

請教鄭總經理，若監造單位審查的時間沒有規範於契約內，一般會等多久時間？

長達營造有限公司總經理鄭中南：

大約 2 週。

主席請廠商所承攬工程之相關機關代表工務局黃正工程司俊豪回應：

針對技術服務廠商審查的時間，已在公共工程技術服務採購契約中約定監造廠商審查期限為 7 天，而機關審查期限為 8 天，共計 15 天內完成審核程序後，通知廠商提出請款單據。若監造單位審核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，這個缺失在技術服務採購契約中是有罰則的，視契約訂定情形按逾期天數給予罰款。另外，監造單位在審查過程如有遲延，請廠商第一時間通知機關的業管單位，廠商於提出估驗資料時會以副本知會機關，機關在執行過程中也會去督導，機關並不樂見監造單位有拖延的情形，倘若有此情形會依規定辦理。

主席：

廠商會提出，表示有此情況產生，因此市府要有一定的強制力去要求監造單位於期限內完成審核，若對得標廠商之請款遲延無公平合理的解釋與處理，非常的不妥，請工務局研究如何讓履約程序順暢。

本府政風處詹處長政曇：

主席、檢察官、廠商貴賓、各位同仁，辦理履順專案座談的目的在提供一個平臺，市府與廠商履約過程中有任何問題都可以提出，透過地檢署檢察官的協助，藉此機會

溝通清楚，如果會後仍有問題想瞭解，可以透過政風處電子信箱連絡，政風處會將問題移請相關局處提供說明與回覆，非常樂意為大家服務，謝謝。

主席：

履順專案座談會定期性與臺南地檢署合作，是希望能為市府施政品質把關，也希望廠商能盡到責任如期如質履約；當然不只廠商，甚至包括同仁於執行過程中可能遇到關於溝通上的問題或壓力，也可以藉此座談會提出，期許大家秉持市長的施政理念：「做的更好，過的更好」與「清廉效率、公開透明」，以負責任態度去落實法律規定與程序，最後，謝謝蔡檢察官、各位廠商與同仁。

陸、散會(下午 4：00)